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

承辦人：楊于萱

電話：02-23363566

傳真：02-23363563

電子信箱：edu_ins.3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督字第11130420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教署函、遴選簡章及試辦計畫各1份（20255975_1113042056_1_ATTACH1.pdf、20255975_1113042056_1_ATTACH2.pdf、20255975_1113042056_1_ATTACH3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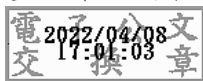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11學年度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兼任專案教師（以下簡稱專案教師）遴選案，請各校協助推薦優秀人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4月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431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兼任專案教師服務期程自111年8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止，請各校協助將遴選訊息公告周知，倘有意願之優秀教師，請於111年4月22日前逕依簡章完成報名程序。
- 三、倘對本案有任何疑義請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范淳翔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7736-7447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民族實中 1110408



OHAA1116002539